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 教室装修改造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常投公采-2021025 号

招标人: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平台机构: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前 附 表

项号	内容规格
1	<p>项目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p> <p>工程地点：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鸣新中路 28 号） 图文楼 2~4 层</p> <p>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p> <p>质保期：2 年</p> <p>项目工期：2 个月</p>
2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	<p>1. 标前答疑会：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会，投标单位如有疑问请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 17:00 点前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递送至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否则视为无效澄清或异议。</p> <p>2.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平台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p> <p>3.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投标单位如有需要，请自行勘察。 踏勘联系人：赵老师；联系电话： 13961490893</p>
4	投标文件份数：胶装成册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叁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 U 盘”（电子光盘或 U 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 U 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电子光盘或 U 盘随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未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5	<p>投标文件接受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3：30 至 14：00（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00（北京时间）</p> <p>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p>
6	<p>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00（北京时间）</p> <p>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p>

7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8	评审规则：详见招标文件内容
9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周内支付合同款的70%，审计结束后一周内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7%，余款3%（质保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保修期满后两周内结清。
10	履约保证金：详见第一章“履约保证金”条款 招标平台服务费：详见第一章“招标平台服务费”条款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后 60 天（日历日）
12	本项目属于工程类，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填写时请正确选择中小企业申明函，如填写错误或未填报则报价不做相应扣除。
13	招标人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司马老师 电话：0519-86337231

目 录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公开招标公告.....	5
第一章 总则.....	11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23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25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五章 评标方法.....	35
第六章 附件.....	38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常投公采-2021025 号

项目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

预算金额：73.4 万元

最高限价：733970.45 元

采购需求：

1. 工程地点：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鸣新中路 28 号） 图文楼 2~4 层
2. 质量要求：按国家相关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3. 工期要求：2 个月
4. 质保期：2 年

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单位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单位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并提供投标单位为项目负责人缴纳 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

(4)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招标中同时参加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6) 投标单位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造价咨询、监理、检测、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②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平台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③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综合科（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2006 室）。

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符合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且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请将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的投标申请资料（详见公告附件 1 “投标报名申请表”）扫描发送至我公司邮箱 changzhouchangtou@126.com。报名成功后，招标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投标单位邮箱。投标申请咨询电话：0519-85857862。

售价：500 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投标单位一经报名，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204010011120158001655

开户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F）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投标单位如有需要，请自行勘察。

踏勘地点：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踏勘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13961490893

2.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 17:00 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3.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负。

4. 疫情防控措施

(1)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自行佩戴口罩并采取“测温+常州健康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我的常州 APP”。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保安和代理机构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单位、招标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进入评标场所前，如实填写《专家信息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参加评标活动。

(4)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5)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8 号

联系方式：0519-86337231

2. 采购平台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 楼

联系方式：0519-8585786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雯

电 话：0519-85857862

附件 1:

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p>我方经仔细研究，在充分理解并完全同意项目招标公告的基础上，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p> <p>我单位在此声明，申请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如出现不完整，不真实，不准确的资料，我方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p>	
被授权人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报名时间：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p>后附：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三证合一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p> <p>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p> <p>3. 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p> <p>备注：所有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注：投标单位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附件 2：

资格审查办法

一、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二、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通过审查原件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三、资格审查资料须内容、印章齐全，并在有效期内。

四、资格后审需递交的资料：

1. 投标单位需递交以下资料参加资格后审

①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授权委托人表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②企业营业执照原件；

③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

④企业资质证书原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⑤授权委托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如本项目授权委托人和项目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参保缴费证明可只提供一份，否则必须提供两份）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并提供2021年6月至2021年8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的凭证加盖社保机构公章或社保中心官网上缴纳记录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原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原件；

⑦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且中标后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2. 上述原件（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除外）必须装袋、密封、标志（注：袋上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全称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补充资料，同时上述原件所对应的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的公章装入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一式4份，1正3副，签字盖章齐全，密封完好）。

投标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携带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签到，递交书面投标资料。

五、开标（包括资格后审）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六、任何不符合招标公告（包括附件）要求的情形均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备注：本工程所有的资审资料，都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有关的资审资料在年审中的，开标时必须出具发证单位证明的原件，请各投标单位务必注意。

第一章 总则

一、招标项目概况

见招标公告及第三章内容

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费用

投标单位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平台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及补充公告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投标文件的内容

第三章：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评标方法

第六章：附件

投标单位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本公司联系，否则后果自负。

投标单位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更正

1. 投标单位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平台机构提出，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有疑问，视作投标单位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2. 平台机构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平台机构现有的能使投标单位利用的资料，投标单位对平台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平台机构概不负责。

3. 平台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单位。

4. 为使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平台机构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公告中予以明确。

5.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六、投标单位的义务

1. 投标单位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项目工期、要求、质量，完全明了投标单位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4. 投标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单位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单位合法权益。投标单位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 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平台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按工程量清单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为完成本招标项目工作任务所需发生的各种费用、所需缴纳的有关国家及地方税费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投标单位应在充分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基础上认真测算报价，以满足招标工作实施的需要。

2. 投标单位应根据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的有关要求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定额编制投标报价，投标单位的投标总价应当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一致。投标单位在进行工程量清单招标的投标报价时，不能进行投标总价的优惠让利，投标单位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惠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不可竞争费不得优惠让利。

3. 不可竞争费的计取按现行文件规定和清单、纪要的规定执行，具体为现场安全文

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费率见另附的工程量清单），不得更改。“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外的其他费率均为可竞争费率，由投标单位根据各自情况自报并计入投标总价。

4. 分部分项工程费应依据最新计价规范综合单价组成内容，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特征描述确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中应考虑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单位承担的风险费用。

5. 任何情况本工程所涉及措施费均不调整。

6.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否则投标单位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7.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中提供材料（设备）推荐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应在推荐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一款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凡清单中提供推荐品牌的材料（设备），投标报价的“承包人供应主要材料一览表”中应注明投标单位所选择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未注明上述信息的，视为投标单位同意由招标人选择相应材料（设备）的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但材料（设备）价格不予调整。因推荐品牌材料（设备）之间客观存在的差异所引起的价格差异由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若投标单位欲在招标人推荐的品牌之外选择其它品牌的，则该品牌产品必须与招标人推荐的同档次或高于招标人推荐的档次，且必须在招标答疑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应证明材料，通过答疑方式征得招标人的认可后方可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材料进场前提供报价对应的品牌材料样品交由招标人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中标后，投标单位不得因此提出价格调整的要求。平台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完成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投标单位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投标单位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投标单位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项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8. 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应对现场进行认真踏勘，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报价等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并承担考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中标后，投标单位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为由，提出额外款项增加、补偿或延长工期等要求。

9. 投标报价方式

9.1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工程量清单报价。

9.2 投标总价的报价应与各分项报价汇总价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投标总价的报价为准。

9.3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9.4 投标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9.5 投标单位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9.6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733970.45 元，投标报价时投标总价和任一子项目的综合单价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二章《投标文件的内容》

九、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单位应提交胶装成册的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叁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电子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电子光盘或U盘随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亲自签署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副本可以通过正本复印。

3.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投标单位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十、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十一、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招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3. 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投标单位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提交至平台机构，凡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三、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投标单位可以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要求，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修改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平台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十四、开标时间、地点

1. 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4: 0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大道 17 号金源大厦 18 楼）

十五、开标程序

1. 开标会议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平台机构主持，邀请投标单位参加。

2. 投标单位参加开标会的，投标单位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活动。

3.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活动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4. 唱标：开标时投标单位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平台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单位的名称、投标报价等，投标单位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十六、疫情期间开标说明

1.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自行佩戴口罩并采取“测温+常州健康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我的常州 APP”。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保安和平台机构人员的指挥和管理。

2. 对于参与开评标活动的投标单位授权代表、招标人授权代表应如实填报《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在进入公司时，请凭《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方能到指定开评标场所。

3. 每家投标单位现场参与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4. 对于参与评标活动的评审专家，进入评标场所前，如实填写《专家信息承诺书》。对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评标专家不得参加评标活动。

5. 其余事项严格按照苏财购【2020】13 号文执行。

6. 因防控工作需要，给采购当事人带来诸多不便，还望多多理解和予以配合。

十七、评标小组

1. 平台机构根据本次项目的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招标人代表、专家评委组成。

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标小组，但人数不得超过评标小组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平台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3. 技术复杂的项目，经评标小组批准，招标人代表可以推荐一名技术人员进入评标现场，仅协助招标人代表介绍采购项目的需求、技术参数等有关事项，不得发表与采购项目无关的言论或带有倾向性的言辞，陈述完毕后应立即离开现场。

4. 未经评标小组批准，招标人的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审现场。

5. 评标小组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5.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5.2 可以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5.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4 向平台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6. 评标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6.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6.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单位的商业秘密保密；

6.4 负责评标报告的起草；

- 6.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6 配合平台机构答复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十八、评审内容的保密

1. 开标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单位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单位对平台机构和评标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十九、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1. 开标后，由招标人和采购平台机构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1.1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1.1.2 是否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1.1.3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等。

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评标小组有权将其拒绝，并做无效标处理：

3.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

3.2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未按照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3.4 投标单位的报价是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

3.5 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单位的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3.6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或所有子项目的综合单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3.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不清晰、难以辨认的；

3.8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3.9 投标单位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

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3.10 投标单位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3.11 投标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3.12 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3.13 投标单位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14 投标单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15 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的；

3.16 改变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的；

3.17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投标文件上未标明“正本”和“副本”的；

3.18 按有关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4. 投标文件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5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评审，视作无效投标；

4.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7 投标单位对于上述修正后的结果应向评标小组作出书面确认并予以认可。投标单位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或视作无效。

5. 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十、投标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能影响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名或盖章。

3. 评标小组可要求投标单位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投标单位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二十一、采购失败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宣布该项目采购失败：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单位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单位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由以上情形最终导致采购失败，招标人及平台机构对投标单位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

二十二、确定中标单位

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分办法。评标小组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单位所提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评审。

2. 最低的投标报价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3. 招标人授权评标小组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二十三、中标结果及公示

1. 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各参加投标单位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应在有效质疑期内（中标公告的中标期限届满后的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平台机构提出，同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该质疑必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方为有效。

2. 平台机构将在收到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投标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以及投标单位盖章的书面质疑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书面答复。

3. 被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配合平台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4. 在中标公示期间，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平台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十四、中标通知书

1. 中标单位确定后，采购平台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对招标人和中标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2. 平台机构及招标人对未中标单位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二十五、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数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前将履约保证金汇入**招标平台机构指定账户**。

户名：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86001011012010000019716

开户银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2. 履约保证金将在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凭验收报告（无息）退还中标单位。

二十六、招标平台服务费

1. 中标单位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平台机构**指定帐户。

2. 收取中标服务费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204010011120158001655

开户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缴纳方式：以银行电汇或转账（备注项目编号），汇款后将凭证发送至我司邮箱（changzhouchangtou@126.com）

3. 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标准

招标平台服务费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

的规定下浮 20%收取。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含，下同）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

3.1 招标平台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2 招标平台服务收费费率按**中标金额**确定，平台服务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2400 元的，按人民币 2400 元收取。

3.3 招标平台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当中。

二十七、合同的签订

1. 中标单位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十五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中标单位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招标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 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单位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二十八、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网站予以公布，两年内不得参与本公司组织的一切项目。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平台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2. 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招投标现场、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3. 中标后，因中标单位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或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的，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4. 中标后，由于中标单位的原因所签订的合同依法被认定无效的；

5. 中标后，不缴付履约保证金或中标服务费的；

6. 提出不当要求，进行恶意敲诈的；

7.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8. 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9. 向平台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0.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11.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内容

投标文件胶装成册，一式肆份，壹份正本，叁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电子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上标明投标单位名称，随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未提供完整的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一、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要求提供原件的，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授权委托书（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5.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单位为授权委托人缴纳2021年6月至2021年8月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如果有授权委托情况的，必须提供）

*6.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7. 招标公告中要求携带的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

*8.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9. 拟派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10. 投标单位管理关系或控股关系信息情况表

*11.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12. 近一年内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近半年内任意月份缴纳社会保障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

*1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6. 承诺函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 *1. 投标总价
- *2. 工程量报价清单
- *3. 材料品牌选用表
- 4. 企业声明函（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

三、技术部分材料

- 1. 业绩
- 2. 施工组织设计
- 3. 其他资料（投标单位请自行增加）

说明：

- 1. 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单位依据评分办法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要求“核查原件”的应当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未提供的评审中将不予计分）
- 3.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 4. 投标单位需按投标文件的内容要求进行编制，胶装成册，注明页码，同时提供目录表。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工程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
2. 工程地点：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鸣新中路 28 号） 图文楼 2~4 层
3. 工期要求：2 个月
4. 质量要求：按国家相关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5. 质保期：2 年
6.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详见另附的电子文档

三、材料品牌选用表

材料名称	可选品牌	备注
一、主要材料		
地砖、墙砖	东鹏\美陶\潮元素(超厚超白)	
纸面石膏板	龙牌\阿姆斯壮\圣戈班	
成品装饰木门及 门套	兔宝宝\3D 木门\吉保利	
门五金件	斯力高\名门\亚萨合莱	
乳胶漆	三棵树\多乐士\立邦美得丽	
照明灯具	三雄极光\雷士\嘉美	
开关、插座	西门子\松下\西蒙	
卫生洁具	惠达\恒洁\箭牌	
电线	江南\上上\鑫牛	
排水管	河马\金德\中财	

若投标单位欲在招标人推荐的品种之外选择其它品种的，则该品牌产品必须与招标

人推荐的同档次或高于招标人推荐的档次，且必须在招标答疑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应证明材料，通过答疑方式征得招标人的认可后方可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材料进场前提供报价对应的品牌材料样品交由招标人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 合同编号：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 签订地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公正、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方（招标人）： 合同编号：

乙方（施工单位）： 签订地点：

招标平台机构： 签订时间：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合作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楼语音教室装修改造
- 1.2 工程地点：武进区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鸣新中路28号）图文楼2~4层
- 1.3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程
- 1.4 承包方式：
- 1.5 计划工期：
- 1.6 工程质量：按国家相关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1.7 合同价款：（小写：）含税，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2条 甲方工作

- 2.1 开工前__天, 向乙方提供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__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 2.2 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 2.3 委托_____公司进行工程监理，并任命为本项目的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__份。
- 2.4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 2.5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等工作。

2.6 按照合同付款要求办理相关付款手续。

第3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中标公示发出__天内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以书面形式交甲方审定。待甲方审定后，乙方方可施工。因乙方施工方案迟延交甲方审定，影响开工时间的，乙方须按每日 2000 元承担罚款。

3.2 指派_____作为项目负责人，指派作为现场负责人，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其中项目负责人必须每周参加工地例会，现场负责人必须每天到施工现场且不少于 6 个小时，由监理或甲方做好考勤，项目负责人每缺席一次罚款 2000 元，现场负责人每缺席一次罚款 500 元。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及现场负责人，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3 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图纸施工，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乙方必须为高空施工作业人员购买高空作业保险，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的乙方人员受伤、或者对其他第三人造成人身伤害、财物损失、意外情况等，均有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3.4 服从甲方、监理方合理合法管理，按甲方监理方要求，配合监理方做好施工进度、施工质量监管及材料进场验收（不限于以上内容）等一切与施工有关的监管工作。

3.5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及室内有关设备设施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安全和垃圾清理及外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居民）的关系。

3.6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便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7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若有财物遗失或财物损害，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8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变更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第4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原因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得顺延，且按照

2000 元/天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 5 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图纸、施工规范、招标文件及甲方要求，并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未经验收，不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监理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若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不合格，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不予顺延。

5.3 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应严格按招标文件及甲方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对材料质量负责。乙方采购的材料在使用前应及时向甲方和监理办理报验手续，经甲方和监理验收后方可使用，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用于本工程。

5.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及安全事故，其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监理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若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者相关标准要求的，乙方应承担返工义务，工期不得顺延，并处罚金，罚金总额按合同价的 3%。

5.7 未通过监理、甲方验收的工程不能进行结算处理。

第 6 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工程合同价款方式：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可以对合同范围内的项目或项目工程量进行调整，乙方需无条件接受服从甲方安排，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1）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按实结算方式确定。固定价格为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中约定的风险范围：

- ①市场风险（包括采用新的验收标准，施工期间材料价格不调整、人工价格不调整）；
- ②分部分项工程和措施项目中的单价项目的综合单价（不随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另有约定的除外）；
- ③承包人的投标施工方案；

④经踏勘后的现场条件；

其余详见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含清单编制说明）的要求。

（2）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综合考虑在投标综合单价内，在合同约定风险范围内不作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一）本工程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须以承包人完成的合同工程应予计量的工程量为准。

（二）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项目中的单价措施项目费应根据承、发包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承包人的投标综合单价计算。

1、合同执行期间，如遇文件规定的人工费调整，人工单价按照施工期间对应的人工工资指导价进行调整，并扣除原投标报价中人工单价相对于基准日人工工资指导价（编制招标控制价时的人工工资指导价）的让利部分。

2、承包人供应的材料价格在施工期间不予调整。

3、管理费及利润费率按投标费率计算。

（三）其它项目费用应按下列规定计算：

（1）计日工应按发包人实际签证确认的事项计算；

（2）暂估价中的材料单价应按承发包双方最终确认价在综合单价中调整；暂估价中的项目暂估价按承发包双方最终确认价调整；

（3）总承包服务费不计；

（4）索赔费用应依据承发包双方确认的索赔事项和金额计算；

（5）现场签证费用应依据承发包双方签证资料确认的金额计算；

（四）规费和税金应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

（五）工程量清单中漏项（招标平台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完成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投标单位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投标单位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投标单位必须按招标人的要求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新增或变更项目（含材料）引起的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结算原则为：投标报价中有适用的综合单价的，按投标综合单价结算。投标报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参照原投标书中类似项目价格组成同口径进行结算。

投标报价中无适用或类似综合单价的，结算原则为：由承包人按照投标报价同口径并结合本合同结算原则中人工、材料价格（除税价格）调整因素编制综合单价（人工、材料、机械价格、管理费率 and 利润率按投标报价中的最低值），经监理以及发包人签证后进行结算。

（六）因工程变更造成施工方案变更，引起措施项目发生变化时，单价措施项目变更原则同分部分项工程；总价措施项目中以费率报价的，费率不变；总价项目中以费用报价的，按投标时口径折算成费率调整；原措施费中没有的措施项目，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措施费变更要求，经监理以及发包人签证后进行结算。

（七）所有涉及工程结算的签证单上必须有承包人（权限范围内）、监理工程师、发包人三方的签字和盖章，方可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签证单上必须明确签证的原因、位置、尺寸、数量、材料、人工、机械台班、价格和签证时间，须附有综合单价分析。

（八）施工中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必须经发包人同意并办理了相关的签字、盖章手续后方可生效。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九）未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发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十）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政策性调整，按文件规定调整。

6.2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列约定支付工程款：

本工程无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两周内支付合同款的70%，审计结束后一周内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7%，余款3%（质保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保修期满后两周内结清。

保修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___年。在保修期内乙方应按要求完成本项目质保，若因乙方原因未及时完成质保，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提供质保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在质保金中扣除。

6.3 工程经甲方和监理单位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由甲方指定中介机构实施工程结算审计，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对此乙方没有异议。

6.4 建设工程结算审计费按甲方审计处有关规定执行。

6.5 审计费用：

审计费用根据《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审计办法（修订）》第十八条规定，项目结算审计，将扣除乙方相应费用：

当竣工结算审计结果中列出的核减率超过 5%时，其审计、审核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由建设单位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扣除。当竣工结算审计结果中列出的核减率在 5%（含 5%）以下时，其审计、审核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工程管理部门应将本条款作为专用条款列入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作为工程费用结算与支付的依据之一。

6.6 材料送检：施工方提供产品的合格证；在施工的过程中甲方抽样送检，如果检测合格则甲方承担相应的检测费用；若检测不合格施工方承担相应的检测费用外，将不合格的产品全部更换成合格的产品。

第 7 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 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 $\underline{\quad}$ %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2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差异，应禁止使用。

7.3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及甲方要求，工程竣工验收前，甲方会对材料进行检测，若检测不合格，乙方须承担每项材料合价的 5%为违约金，并由乙方重新提供符合工程要求的材料，直到检测合格为止，工期不予顺延。

第 8 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做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乙方应在施工前及时书面提出。

8.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9 条 违约责任

9.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

9.2 施工过程中甲方将对乙方采购使用的材料进行抽检，如检验结果材料不合格，严禁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批准，乙方擅自使用品牌、规格、技术参数等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相符的材料，该材料所涉及的分项目将不予验收结算；并做返工处理。

9.3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2000 元/天滞纳金，第 8 天

起每天支付 3000 元；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节点工期延误（节点工期按经过甲方审核通过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乙方支付甲方 2000 元/天滞纳金；工期延误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须按照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

9.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施工现场的设备、家具、陈设，如造成损失，应按价赔偿。

9.5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10 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因本合同产生的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均由常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该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第 11 条 其它约定：

① 乙方必须注意确保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发生违法乱纪及人身伤害事故、财产损失、意外事件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② 乙方应按期交纳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 5%）至第三方招标平台机构，待合同按约履行完毕后（即竣工验收合格后）的 15 日内以转帐方式全额退还（无息）。③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第 12 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保修期为 年。保修方法参照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执行。

12.2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招标平台机构壹份。

12.3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4 附件

(1) 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

(2) 工程项目一览表 ()

(3) 工程投标书 ()

(4) 招标文件 ()

(5) 会议纪要 ()

(6) 设计变更 ()

(7) 其他 ()

甲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见证方：

平台机构（章）：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以上合同供参考，以最终和招标人签订的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

一、评分办法

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在投标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小组评分部分各项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确认为中标单位。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招标人确认投标报价低的为中标单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最高得分的投标单位进行抽签。先抽顺序签，按所抽顺序签由小到大的顺序再抽“有”“无”签，抽到“有”的投标单位即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工程类项目在评审价格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由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必须按照财库（2019）141号文件附件，未按上述要求提供材料或不符合文件要求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投标报价 (35分)	1.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评标基准价得分为35分。 3. 其他投标单位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100 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5
2	企业业绩 (20分)	投标单位提供2018年8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5分，本项最高得20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现场携带原件或公证件核查，无原件或公证件不得分）	20
3	施工组织设计 (30分)	1.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完整的施工方案及完成工程质量创优目标的保证措施（含质保体系、技术保证、材料保证等）： 措施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 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4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2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	6

		未提供不得分。	
		2. 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消防和疫情防控措施： 措施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 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4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2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 未提供不得分。	6
		3. 施工进度计划网络图和各阶段的进度计划表以及进度保证措施： 措施方案完整、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6分； 措施方案较具体、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4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2分； 措施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 未提供不得分。	6
		4、提供人员配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岗位职责、学历、工作经验、职称证书等： 人员配置职责明确、工作经验丰富、安排合理，得6分； 人员配置职责明确，可保障项目实施，得4分； 人员配置合理性欠缺，得2分； 人员配置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 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拟配置人员2021年6月-8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无证明材料不得分）	6
		5、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关键施工技术的重难点针对性强，解决方案合理的，得6分； 关键施工技术的重难点针对性较强，解决方案较合理的，得4分； 关键施工技术的重难点针对性一般，解决方案一般的，得2分； 关键施工技术的重难点针对性较差，解决方案较差的，得0分； 未提供不得分。	6
4	售后服务和质保期（15分）	1、在满足招标文件质量保修期基本要求2年（满足国家现行相关规范）的基础上，每免费增加一年得2.5分，本项最高得5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书并签字盖章，未提供不得分）	5
		2、提供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了完整的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机制、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内容且方案完整合理，切实可行的得8-10分； 提供了完整的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机制、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内容但方案一般，较可行的得5-7分； 综合评定一般，方案简单，提供了部分的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机制、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内容，但表述不完整的得2-4分； 综合评定较差，方案瑕疵明显，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机制、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内容有明显问题的，得1分。 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10

注：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要求“原件核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评委会核查，过时不予接收。
- 2、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或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投标单位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拟。

第六章 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_____

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贵公司_____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接受招标文件全部条款，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我公司承诺服务期为。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并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 60 天。

5. 我们愿意提供平台机构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 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单位，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投标单位。

7.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8. 我们承诺该投标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履约保证金，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0. 如果我方中标，承诺工期时间：_____。我方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免费质保期为____年。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我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所有有关招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函附录

投标单位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它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项目名称：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缺陷责任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履约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付款及结算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逾期竣工违约金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质量保证金扣留百分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质量保证金额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我系的（投标单位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为____（项目名称）项目施工、竣工和保修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四

投标总价

招标人：

工程名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投标单位：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造价人员签字或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附件五

工程量报价清单

(详见提供的电子清单)

施工图纸 (如有)

(详见提供的电子图纸)

附件六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增项资质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基本帐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七

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承诺书

(招标单位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相应职位。我方承诺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允许绝不更换项目负责人，否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我方违约责任。

拟派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注: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
2. 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 并且: 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 或者,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 且经建设单位同意并已经办理投标建造师变更手续的。按苏建招【2015】29 号文执行。
3. 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

投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身份证号	
执业资格专业 及等级	
安全生产考核 合格证证书号	
职称	
备注	

附件九

承诺函

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_____号的招投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十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对于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报价不予扣除

附件十一

材料品牌选用表

材料名称	可选品牌	投标品牌	备注
一、主要材料			
地砖、墙砖	东鹏\美陶\潮元素(超厚超白)		
纸面石膏板	龙牌\阿姆斯壮\圣戈班		
成品装饰木门及 门套	兔宝宝\3D 木门\吉保利		
门五金件	斯力高\名门\亚萨合莱		
乳胶漆	三棵树\多乐士\立邦美得丽		
照明灯具	三雄极光\雷士\嘉美		
开关、插座	西门子\松下\西蒙		
卫生洁具	惠达\恒洁\箭牌		
电线	江南\上上\鑫牛		
排水管	河马\金德\中财		

若投标单位欲在招标人推荐的品牌之外选择其它品牌的,则该品牌产品必须与招标人推荐的同档次或高于招标人推荐的档次,且必须在招标答疑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应证明材料,通过答疑方式征得招标人的认可后方可进行投标,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材料进场前提供报价对应的品牌材料样品交由招标人认可后方可进场施工。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单位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p>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p> <p>申报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p>			

备注：请各投标单位进入活动现场人员按附件要求填写《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于开标时将原件带至开标现场递交。

附件十三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投标单位管理关系或控股关系信息情况表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股东信息	股东 1（姓名或单位名称）： 股东 1 持股比例： 股东 2（姓名或单位名称）： 股东 2 持股比例： （不够的可自行增加）		
公司是否有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关联企业 （在 <input type="radio"/> 中进行勾选）	<input type="radio"/> 无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关联企业 <input type="radio"/> 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关联企业，关联信息如下： 企业 1 名称： （直接控股 <input type="radio"/> （持股比例： % ； 管理关系 <input type="radio"/> ） 企业 2 名称： （直接控股 <input type="radio"/> （持股比例： % ； 管理关系 <input type="radio"/> ） （不够的可自行增加）		
上述信息内容与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年 月 日</div>			

友情提醒

各投标单位：

你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的标书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 1、请谨记招标文件上表述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开标时间和地点**，迟到的将一律不能进入开标室。涉及到投标项目的**所有原件**均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
- 2、投标文件**密封**并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一定要加盖**公章**，有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提供**原件**。
- 3、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 4、因招标文件文字表述有限，鼓励您**现场踏勘**，可以在投标前充分了解现场环境、工程进度和质量要求等信息，为您有针对性的制作投标文件积累充分的原始资料。
- 5、设定**最高限价**的，超过限价一律废标。
- 6、请精心仔细**审阅招标文件**，特别是**黑体字**。如有疑问，请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询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857862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